

龙启瑞致周必超手札三通考述*

罗 天

提 要：广西桂林图书馆馆藏龙启瑞致周必超手札若干通，其中有二通涉及诗学问题的讨论，是研究龙启瑞诗学思想的重要资料，另有一通提及《字学举隅》一书，有助于明确该书的作者等情况，今对三通手札的写作时间、背景等进行介绍、考证，并简述其文献价值。

关键词：龙启瑞 周必超 手札 考述

龙启瑞是广西重要的历史文化名人，是清代广西成就最大、最有文名的状元。《广西大百科全书》历史卷有“龙启瑞”条目，该条目载：“龙启瑞（1814—1858），清代音韵学家、文字学家、经学家、文学家、目录学家，清代粤西五大古文家之一。字辑五，号翰臣……”^①《中国地域文化通览·广西卷》选列自汉代至民国“历代广西文化名人”，所选出者仅有20位，^②而龙启瑞即是其中一位。广西桂林图书馆馆藏龙启瑞手札若干通，其中有他写与同乡好友周必超的数通，这当中，又有讨论诗学的二通与提及《字学举隅》的一通，对研究他的诗学思想及著作情况有相当的价值，特介绍、考证如下，敬请方家指正。

一 龙启瑞手札摘录

（一）龙启瑞论诗手札二通摘录

其一：

熙桥六兄年大人阁下：

襄阳共楫，虽聚仍分，睽别以还，相思更切。……瑞五月十九日行抵龙标……前在途中，订正拙诗草，直谅之言，俱征爱我之厚。非足下，其孰使瑞闻此言者。就中唯“五古不得用律句”一条，历考之古名家集中，无不犯此弊者。足下以为得于先辈口授，鄙意以为或指其句法之似律句者而言，不拘拘于平仄间也。古诗之音节，原有定而无定，要以气息深厚为主，若以用律句之平仄为古诗病，则有意思浅薄而姑作佶屈聱牙之词者，即可谓之佳作乎？否则蕴酿深醇，间有一语不适然同于律句，即不可谓之佳诗乎？大抵吾人作诗如禅家，贵参透真如第一义，其有置本旨于不顾，而区区于字句间求之者，皆下乘也。此论蒙实不解，还以质之足下，并转质之授足下者而垂教之焉。秋凉，伏惟体履增绥，不宣。

年愚兄龙启瑞顿首，六月廿八日灯下

* 本文为国家社科基金重大招标项目“桂学研究”（项目编号：12&ZD164）阶段性成果。

① 广西大百科全书编纂委员会编：《广西大百科全书·历史》，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2008年，第600—601页。

② 参见袁行霈、陈进玉主编：《中国地域文化通览·广西卷》之《历代广西文化名人一览表》，中华书局，2013年，第523页。

该手札共计3页，纸本，行书。

其二：

十二月廿日，弟启瑞顿首，敬问熙桥六兄大人同年近安。启者：山城风雪，正切怀思，忽奉手书，备承存注，并示以五言古诗之旨。伏读之下，何胜佩服。弟前所陈，原以就正于足下，非敢自以为是也。适闻高论，奚啻指南，然鄙意作诗总应以气骨为上，声调虽不可不讲，而亦不可太拘。不知老兄尚以为然否？至谬赞之处，则断非所敢承矣……春和，伏惟保爱，不宣。翰臣弟龙启瑞再顿首。（钤“翰臣”朱文方印，“所思在远道”白文方印）

该手札共计2页，纸本，草书。

（二）龙启瑞提及《字学举隅》之手札摘录

其三：

熙桥六兄大人同年阁下：啼鸟满庭，正惜春去，锦鳞千里，忽奉书来……去腊，曾与此地学博黄痴虎先生共辑有《字学举隅》一编，本为家师塾蒙士及龙标应试者而作，略仿近刻《四库全书辨正通俗文字》之例，而以《说文》《字林》诸书订其讹谬，补其缺隘。今枣梨告竣，特寄一本呈教。足下固明于六书之学者，倘有错讹，或误收之字，阅出即祈正之，将来有翻刻时，尚可改正也。若同辈中有转求者，将来阳五高刻字店定行翻刻，可到彼处购也……四月二日，启瑞顿首再拜。（钤“龙启瑞”回文白印）

该手札共计2页，纸本，行书。

二 龙启瑞论诗手札的接收人

手札的接收人应是临桂周必超，相关情况考证论述如下。

光绪《临桂县志》卷29《人物志》载《周必超传》：周必超，字熙桥，道光十四年（1834）举人，道光三十年进士。广西桂林图书馆馆藏《桂林周氏朱卷》之“周必超朱卷”载其履历，称“周必超，行六”，知其在家中排行第六。据光绪《临桂县志》选举表等，龙启瑞与周必超于道光十四年同年中举。

周必超是龙启瑞的同乡并同年好友，相交相知多年，有较多的酬唱应答、书信交往。龙启瑞撰《经德堂文集》与《浣月山房诗集》，以及周必超撰《分青山房文集》与《分青山房诗钞》中，即收录有一些他们应答往还的诗文。另外，广西桂林图书馆收藏的龙启瑞致周必超手札原件，除本文抄录的三通外，还有其他数通。并且，龙启瑞致信周必超，其中关于讨论诗学问题的，今仍可见到周必超的复信：广西桂林图书馆馆藏周必超《分青山房文集》（手抄本，周必超曾孙周鼎辑抄）收录有《与龙翰臣论诗》书札一通，是对龙启瑞“五古不得用律句”一信的回复，该书信写道：

七月廿日，接诵手教……不啻身入襄阳舟次矣。尚记前日舟中论诗，各出所见，高睨而大谈……记吾师‘律不可以混古’之说，为用平韵者言之，为用平韵而出对两句皆律者言

之；为力薄气弱者言之，为力薄气弱而勉强摹古者言之。夫摹古则不徒取其貌似也，贵神似。然神似亦何可易言。避其所不易者，而先求夫易者，则由貌取神为最便。古体多拗句貌也，能遗貌取神固佳，弟恐画虎不成反类狗耳。试揭尽全唐数百卷中，拗句多耶，律句多耶。吾辈作诗，果有此等气味，即搀入一二律句何妨。倘气味不溢于行间，斯力薄气弱为害，而又以不律不古杂之。吾不赴沈约之四声，何以心苦欲分明也，善哉乎。吾子之言诗也，意思浅薄而故作佶屈聱牙之词，不可谓之佳诗。独不思意思浅薄而作佶屈聱牙之词，尚得谓之古诗乎……别后一路迟滞，阅五十日始抵家……途中诗不多，兹谨择稍顺者录写呈览……必超顿首。^①

通读周必超此文与前面抄录龙启瑞论诗的手札二通，可以清楚看到二人就“五古不得用律句”（或“律不可以混古”）问题的相互讨论、书信往还。

三 龙启瑞三通手札的写作时间及背景

（一）龙启瑞论诗手札的写作时间及背景

龙启瑞二通致周必超讨论诗学之手札，均署有月日，其一在信末署“六月廿八日灯下”，其二于信首署“十二月廿日”，但均未署年。笔者认为二手札作于道光十八年（1838），是龙启瑞在该年参加会试落第归家后所写。考证如下：道光十四年，龙启瑞在本省乡试中举，道光二十一年，又考中了进士，廷试获第一等第一名，成为清代广西的第二个状元。笔者查曾昭球著《龙启瑞》、黄继树著《桂林状元》以及吕斌著《龙启瑞诗文集校笺》，三书关于龙启瑞生平介绍，皆言龙道光十四年中举后从桂林出发北上，拟于次年参加会试，因风雪所阻而耽误行程，错过了道光十五年会试，道光二十一年再次进京赶考，终获状元。三者均未提及龙启瑞曾于道光十八年参加戊戌科会试。但资料表明，道光十八年，龙启瑞确有北上参加戊戌科会试之举。龙启瑞《浣月山房诗集》卷五《闺中即事八首》诗中有自注，云：“瑞四入秋试，五赴礼闈，中间辛苦场屋者盖十有六年。”^② 可知其先后五次入京城参加会试。而道光十五年至二十一年间，一共举行5次会试，即十五年乙未科、十六年丙申恩科、十八年戊戌科、二十年庚子科、二十一年辛丑恩科。由此可知，包括道光十八年戊戌科在内的5次会试，龙启瑞皆赴考，前4次中，第一次误考期，第二、三、四次落第，第五次得中状元。龙启瑞五赴会试，其中道光十八年戊戌科会试落第后南归，同行者中有周必超。据同治《黔阳县志》《锦绣黔城》等资料，龙启瑞父亲龙光甸于道光十七年至二十一年任湖南黔阳知县。黔阳，古称龙标，是唐代大诗人王昌龄谪居之地。^③ 龙光甸在黔阳时，龙启瑞曾随侍身边。龙启瑞曾致信周必超，告知自己随侍黔阳之事，亦告知将于道光十七年十二月初旬北上。今广西桂林图书馆馆藏龙启瑞致周必超手札中，有一署“十一月十六日”的一通手札写道：

“弟随侍长沙，倏及一载。今年七月，又随侍龙标……兹拟下月初旬北上，专泐布复。”如前已述，龙光甸于道光十七年（1837）始官黔阳知县，则“今年七月，又随侍龙标”与

① 周必超著，周鼎抄：《分青山房文集》，清抄本。

② 龙启瑞：《龙启瑞集》，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2年，第二册，第275页。

③ 黔阳在战国时为黔中郡，西汉高祖五年（前202）置鐔成县，属武陵郡，南朝梁时更名“龙标县”，唐贞观八年（634）改为龙标县，宋元丰三年（1080）改名黔阳县。唐时王昌龄曾被贬谪至此做龙标尉。

“拟下月初旬北上”，均在道光十七年。龙启瑞北上，是进京城参加第二年会试，也就是道光十八年会试——即该信提到的“北征”，并期待能与周必超会于京城，请周必超订正诗作，信中有“拟明春都门聚晤，出其所作，以相资正”之句。又，按年编排的龙启瑞《浣月山房诗集》中，亦记载、反映了龙启瑞道光十八年北上会试之行程前后的相关情况：《诗集》卷4“丁酉二十八首”，当中有“将北上呈黄虎痴先生并留别二首”，可知丁酉年，即道光十七年的年底，龙即准备北上参加翌年会试。第二年，也就是戊戌年，龙有北上之行：卷4“戊戌十八首”中有《和芙娉女史题壁绝命诗叠韵四首》诗，序称：“女史不知何许人。戊戌春，予与北上诸君宿邯郸旅店，见壁间小洲氏诗跋……”^①可知当时“北上”曾与人同行。遗憾的是，此番会试落第。落第后与包括同乡在内的数人一起南归，亦有诗作，其中有《舟次沙阳将由此归省龙标留别同舟诸友》一首。可知行至湖北沙阳（今嘉鱼）时，龙启瑞准备“归省龙标”，与同行的诸人道别。接下来有《对月有怀周受田归省蜀中李卓峰归省闽南周稻村闵鹤雏李鼎西旋里》一首，可见同归者中，有同乡李鼎西等人，也有将要归返蜀中的周受田与将要归返闽南的李卓峰，诗中有“料得旧游堪念处，一时回首望京华”^②句，可知同行者皆由京南归。根据《舟次沙阳将由此归省龙标留别同舟诸友》一首，龙启瑞致周必超的书信中提到“襄阳共楫”，以及周必超复信中提到“身入襄阳舟次”“舟中论诗”，可知龙启瑞落第后与人同归，曾走水路，周必超当是道光十八年戊戌科会试落第后与龙启瑞同行归乡的数人中的一人。

道光十八年周必超北上京城参加戊戌科会试落第，则可由以下资料得到佐证。周必超提到自己5次参加乡试，8次参加会试：其《青青山房诗钞》下卷之《喜璜儿秋捷》一，诗中有“乃翁真蹭蹬，南北十三场”句，注云：“余五应秋闱，八上公车。”^③也就是自道光十四年（1834）中举后至中进士期间，曾8次参加会试，前7次皆落第，最后一次于道光三十年（1850）得中庚戌科进士。

据上，龙启瑞致周必超论诗二札，写作的年份，当是道光十八年。

龙启瑞勤奋好学，周必超与他意气相投，不只是同乡、同年，更是学友、诗友。龙启瑞随侍父亲于湖南黔阳时，与周必超相分两地，二人书信往还，切磋诗学。上文已述，龙启瑞于道光十七年信中有“拟明春都门聚晤，出其所作，以相资正”。据所录抄龙启瑞致周必超论诗二札及周的回信可知：道光十八年，龙启瑞北上会试，虽落第而归，归途中，请周必超订正诗作，龙启瑞手札中有“前在途中，订正拙诗草，直谅之言，俱征爱我之厚”，周信中有“尚记前日舟中论诗，各出所见，高睨而大谈”，可见同行途中，二人讨论诗学，较为热烈。直至分别，龙启瑞意犹未尽，且尚有疑问，五月十九日行抵达黔阳后，为问候并报平安，更为继续讨论“五古不得用律句”，于六月廿八日晚写下致周必超书信一通。信中表达了自己的见解，并请好友答疑——信中有“此论蒙实不解，还以质之足下，并转质之授足下者而垂教之焉”之句。周必超与龙启瑞分手后，“阅五十日始抵家”，于七月廿日接龙启瑞书信，

① 龙启瑞：《龙启瑞集》，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2年，第2册，第238页。

② 龙启瑞：《龙启瑞集》，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2年，第2册，第240页。

③ 周必超：《青青山房诗钞》下卷，清抄本。此诗为周必超在其子周璜中举人时所作，原诗为：“乃翁真蹭蹬（余五应秋闱八上公车），南北十三场。喜尔科名利，增余门第光。八年随侍任，一举捷于乡。地下应含笑，孙枝已发扬。”

回复其问,并将途中写就诗作抄录寄呈,复信中有“途中诗不多,兹谨择稍顺者录写呈览”之语。龙启瑞得复信,于十二月廿日又书一通,表达对周必超解答指教的感谢,并阐述己见。

据此可知龙启瑞致周必超论诗二札,作于其中状元出仕前的求学应试期。

(二) 龙启瑞提及《字学举隅》手札的写作时间及背景

查《字学举隅》一书,书后有龙启瑞跋,跋中有称:“《字学举隅》一编,岁戊戌随侍黔阳与学博黄虎痴先生所辑者也,初钤板于长沙……”^①又据《湖南古今人物辞典》^②等资料,黄本骥(1781—1856),字仲良,号虎痴,湖南宁乡人,清道光二年(1822)举人,道光十七年选黔阳教谕,育才众多,著述颇多,与其父黄湘南、兄黄本骥俱有文名,县人比之眉山三苏。由此可知,龙启瑞与黔阳教谕黄虎痴于道光十八年辑编成《字学举隅》。龙启瑞致周必超提及《字学举隅》一札,署“四月二日”,虽未署年份,但据札中所云“去腊,曾与此地学博黄痴虎先生共辑有《字学举隅》一编”。可知龙启瑞致周必超提及《字学举隅》的一札,写于道光十九年四月二日。

《字学举隅》是一本字书。读书人应正确使用文字,尤其是科举考试避忌甚多,对文字有着更为严格的要求,应试人往往因误书误用而获咎。龙启瑞中举后,本人亦在为会试而作准备,在这种情况下,他与黄虎痴一道编成《字学举隅》,其目的即“为家塾蒙士及龙标应试者而作”,龙启瑞致信周必超亦言及此事。书编成刻印后,龙曾寄呈好友周必超指教。

四 龙启瑞手札的学术价值

龙启瑞是广西重要历史文化名人,其手札,具有史料、文献、书法、文物等方面价值。如就书法而言,清代状元中,龙启瑞称得上善书之士,《宋元明清书画家年表》^③等载录其名,《中国历代书法家名人墨迹》^④载录其作品。康有为曾见龙启瑞朱卷并有赞评,他于《广艺舟双楫》中称:“昔尝阅桂林龙殿撰启瑞大卷,专法鲁公,笔笔清劲。”^⑤广西桂林图书馆馆藏龙启瑞手札,虽系随手而就,不以表现书艺为目的,且成于中状元前,但“书以人贵”,古今皆然。又因手札“存世仅此一件”的孤品性质,故时至今日,龙启瑞留下的尺缣寸素已是十分珍贵。限于篇幅,对龙启瑞手札的诸方面价值不予一一阐述,仅就本文所录龙启瑞三札于学术研究上的价值略作申述。

其一,龙启瑞致周必超论诗二札,是研究龙启瑞诗学思想的重要材料、珍贵文献。龙启瑞称得上诗文大家,在清代广西文学史上具有重要地位。论文,他是“粤西五大古文家”之一,“桐城派古文”道咸时期的重要作家;论诗,他是杉湖诗派的台柱;论词,他是广西“三大中兴词人”之一。众多的学者对其古文、诗、词的创作进行研究探讨。在这些研究中,龙启瑞留下的诗文作品(主要收录于其诗文中)自然是重要的、不可或缺的资料。龙启瑞的诗文作品,也有一些直接表达、反映了他关于诗歌创作的主张、观点,如《浣月山房诗集》卷1《古诗五首》

① 龙启瑞、黄虎痴辑:《字学举隅》,同治十三年(1874),湖北崇文书局刻本。

② 王晓天、王国宇编:《湖南古今人物辞典》,湖南人民出版社,2013年。

③ 郭味蕕:《宋元明清书画家年表》,人民美术出版社,1980年。

④ 周倜:《中国历代书法家名人墨迹》,中国展望出版社,1987年。

⑤ 李达林、郭志高编:《清代名人手札选》,“序言”,漓江出版社,1999年。

中有“文章虽末艺，贵与性情俱。真情苟一滴，千言亦为虚”^①，等等。但是，龙启瑞专门谈论诗歌创作的文字，或说直接表达其诗学思想的文字，并不多见。广西桂林图书馆馆藏龙启瑞其致周必超论诗手札二通，直接表达、反映了他关于诗歌创作的主张、观点，如“作诗如禅家，贵参透真如第一义，其有置本旨于不顾，而区区于字句间求之者，皆下乘也”；“作诗总应以气骨为上，声调虽不可不讲，而亦不可太拘”等。此二札不见收录于《经德堂文集》，是原始的、第一手的资料，保存至今，十分难得，对研究龙启瑞诗学思想，可谓珍贵而重要的材料。笔者正是鉴于二书札为研究龙启瑞诗学思想的重要材料、珍贵文献，而研究者不易知见，特撰文予以介绍。

其二，龙关于《字学举隅》的手札，对明确《字学举隅》一书辑编者等情况有重要价值。《字学举隅》一书实用性、针对性很强，甫一面世，即大受欢迎，且群奉为圭臬，不数十年间，遍刻各地。虽然其书无关文字学之宏义，但在正确使用语言文字方面，客观上起到了正字法的作用。^②一般的文字工具书，即有《字学举隅》的介绍，如《辞海·语言文学分册》，即有《字学举隅》条目。但对于该书的作者，文献载记不一，《辞海·语言文学分册》记：“清龙启瑞著。”^③《广西大百科全书》历史卷之“《字学举隅》条目”记：“龙光甸、龙启瑞辑”，并称：“龙光甸，桂林临桂人，举人出身，在湖南黔阳县任知县时与儿子龙启瑞合作，将当时通行的《四库全书辨正通俗文字》增辑成书，题名《字学举隅》。”^④《广西文献名录》之《字学举隅》条记：“黄本骥初辑，龙光甸、龙启瑞增辑。”^⑤《中国地域文化通览·广西卷》之“历代广西文化名人一览表”龙启瑞条目记：“修订增补其父所著《字学举隅》，对汉字进行规范。”^⑥这种对该书著者著录不一情况（应说著录错误）的产生，主要是因该书版本众多，而著录者未得全览，亦未能仔细研读该书的序跋所致。限于篇幅，笔者在此不作详细考证，仅指出一点：广西桂林图书馆馆藏龙启瑞致周必超谈及《字学举隅》一札，当中有“与此地学博黄痴虎先生共辑有《字学举隅》一编”一句，结合该书龙启瑞之跋中所言“《字学举隅》一编，岁戊戌随侍黔阳，与学博黄虎痴先生所辑者也”，以及初刻时龙光甸所作序言^⑦，即可以肯定，《字学举隅》最初的辑编者是龙启瑞与黄本骥（号虎痴），龙光甸并未参与辑编，《辞海·语言文学分册》《广西大百科全书·历史》等书关于《字学举隅》一书作者的说法有误。因此而言，龙启瑞致周必超谈及《字学举隅》的手札，对明确《字学举隅》辑编者，可谓重要之材料。

龙启瑞致周必超关于《字学举隅》的手札，对研究《字学举隅》的辑编，还提供了其他一些材料：龙光甸序中，指言黄痴虎因以“《四库全书辨正通俗文字》足为士林楷模”，与其子启瑞重加增辑，成《字学举隅》，而增辑的依据、材料来源则并未言明，但据龙启瑞致周必超信，可知有《说文》《字林》等。

（作者单位：广西桂林图书馆）

本文责编：程方勇

① 龙启瑞：《龙启瑞集》，第36页。

② 1940年，中华书局印行《中学国文教师手册》，仍将《字学举隅》列为14种参考资料之一。

③ 上海辞书出版社编：《辞海·语言文学分册》，上海辞书出版社，1978年，第78页。

④ 广西大百科全书编纂委员会编：《广西大百科全书·历史（下）》，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2008年，第624页。

⑤ 广西壮族自治区图书馆、广西桂林图书馆编：《广西文献名录》，广西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693页。

⑥ 袁行霈、陈进玉编：《中国地域文化通览·广西卷》，中华书局，2013年，第523页。

⑦ 龙启瑞、黄虎痴辑：《字学举隅》，“跋”“序言”，同治十三年（1874），湖北崇文书局刻本。